

2022年3月河北省地市级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报告

一、监测情况

2022年3月，全省共监测28个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，其中地表水水源11个（全部为湖库型），地下水水源17个。

（一）监测点位

1.地表水水源：湖库型水源在每个水源取水口周边100米处设置1个监测点位进行采样。湖、库采样深度为水面下0.5米处。

2.地下水水源：具备采样条件的，在抽水井采样。如不具备采样条件，在自来水厂的汇水区（加氯前）采样。

（二）监测项目

1.地表水水源：监测项目为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3838-2002）表1的基本项目（23项，化学需氧量除外）、表2的补充项目（5项）和表3的优选特定项目（33项），共61项。

2.地下水水源：监测项目为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 14848-2017）中的39项。

二、评价标准及方法

（一）地表水水源

根据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进行评价。基本项目按照《地表水环境质量评价方法（试行）》（环办〔2011〕22号）进行评价，评价指标包括表1的基本项目共20项（水温、总氮和粪大肠菌群不参与评价），补充项目、特定项目单独评价。

（二）地下水水源

根据《地下水质量标准》（GB/T 14848-2017），采用单因子评价法进行评价。

三、评价结果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本月监测的28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标率为100%。（详见表1）

（二）地表水水源

11个地表水水源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，达标率为100%。

（三）地下水水源

17个地下水水源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，达标率为100%。

备注：

1.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，是指进入输水管网送到用户的和具有一定取水规模（供水人口一般大于1000人）的在用、备用和规划水源。

2. 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和饮用水的区别：饮用水水源为原水，居民饮用水为末梢水，水源水经自来水厂净化处理达到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的要求后，进入居民供水系统作为饮用水。

附表 2022年3月地市级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水质状况

序号	城市名称	水源地名称	监测点位	水源类型	达标情况	超标指标及超标倍数	备注
1	石家庄市	岗南水库	岗南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2	承德市	双峰寺水库	双峰寺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3	秦皇岛市	石河水库	石河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4	秦皇岛市	洋河水库	洋河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5	秦皇岛市	桃林口水库	桃林口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6	唐山市	陡河水库	陡河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7	保定市	西大洋水库	西大洋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8	保定市	王快水库	王快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9	沧州市	大浪淀水库	大浪淀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10	邢台市	朱庄水库	朱庄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11	邯郸市	岳城水库	岳城水库	地表水	达标	—	
12	石家庄市	滹沱河水系地下水水源地	第一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			第三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			第四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			第五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13	张家口市	陶北营水源地	陶北营	地下水	达标	—	
14	张家口市	腰站堡水源地	腰站堡	地下水	达标	—	
15	张家口市	孤石水源地	孤石	地下水	达标	—	
16	唐山市	北郊水源地	北郊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17	唐山市	西郊水源地	西郊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18	唐山市	大洪桥水源地	大洪桥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19	唐山市	大张刘水源地	大张刘	地下水	达标	—	
20	唐山市	荆各庄水源地	荆各庄	地下水	达标	—	
21	廊坊市	廊坊市城区水源地	一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			二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22	廊坊市	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水源地	开发区一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			开发区二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23	保定市	一亩泉水源地	一亩泉	地下水	达标	—	
24	衡水市	衡水市地下水水源地	滏阳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			大庆水厂	地下水	达标	—	
25	邢台市	紫金泉水厂	紫金泉	地下水	达标	—	
26	邢台市	韩演庄水厂	韩演庄	地下水	达标	—	
27	邢台市	董村水厂	董村	地下水	达标	—	
28	邯郸市	羊角铺水源地	羊角铺	地下水	达标	—	